# 我和书的故事 我和板书的故事心得体会(优秀12篇)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雨后彩虹 更新时间：2025-06-08

*在日常学习、工作或生活中，大家总少不了接触作文或者范文吧，通过文章可以把我们那些零零散散的思想，聚集在一块。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？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，欢迎大家分享阅读。我和书的故事篇一板书，是我们学习生活中无可避免的陪伴。...*

在日常学习、工作或生活中，大家总少不了接触作文或者范文吧，通过文章可以把我们那些零零散散的思想，聚集在一块。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？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，欢迎大家分享阅读。

**我和书的故事篇一**

板书，是我们学习生活中无可避免的陪伴。我们在课堂上看过老师的板书，自己也曾尝试着写作板书。正是在斑斓的粉笔、无瑕的白板上，我们记录下了知识，传递了思维，描绘了我们的思考画卷。舞动的字迹，让我们的思想被激起，激情被唤起，心灵被深深地触动。

第二段：某些人与板书的直接关系

我想起我的一位数学老师，他有一种奇特的板书魅力。他会将理论小结点缀以图形，用例题作为思考点。他是十足的板书高手。他的板书既有清晰明了的公式符号，又以特殊符号代表方程式的变化步骤，明确了方程解题的思路，使我打开了视野，也让我对解题思路产生了更多的兴趣。而且，这种学习方式是高效的，每次课堂下来，我总是能写下的板书内容最多，所以也从此对板书产生了更深层次的体会。

第三段：板书与艺术的异同

板书，它和艺术的理念颇具相通之处，是人们追求美的一种表现方式，在绘画艺术中秉承了墨宝、字画的准确性、简便性、易用性等特征。它要求字迹清晰，布局合理，风格自然，体现意境。板书的艺术化在于对材料的准备、提纯，对形式与语言的艺术感悟。当然，板书的艺术是用“笔杆子”来创造的，它所体现的是一种美的积累，这种美能够在学习过程的思想世界中扩展，产生理解力，增长体验的深度和高度。

第四段：应用板书与联想思考

板书，也可是一个学科与学科之间的极佳连接。在学习中的应用，板书能把我们的理解与思考产生连锁反应，从而创造丰富而充满活力的思考想法，把学习内容的元素实现渐进式的变化，从而一步步承接思维上的差异，达到提高思维力的目的。同时，板书也可以启发我们联想思考。联想并不局限于形式，主要是其在方便性、自主性、多样性上的优点，它提供了诸多思维的方式和视角，拓展了我们观念的空间，使我们可以联想到不同领域、不同问题的相关性，激活观念、变得更加开放、多元化，更有创意界限。

第五段：总结

在我的学习生活中，板书给了我许多启示和体验，使我对学习的态度更多了一份认真、专注和热情。它或许可以理解为、过一种思想的艺术、过真正引领思维与思考、过一种语言和文字的艺术、过一种理念和实践的体验。板书，既是我们学习生活中必不可少的伙伴，又是我们展示自我想法的良好媒介，只要我们在坚持中越来越纯熟、更加艺术化，那么，它便是我们身边的一种美的身姿。

**我和书的故事篇二**

走进我的房间，一股浓浓的书香让我倍感舒适，这群和我朝夕相处的小伙伴，有的在水泄不通的书柜里挤着；有的躺在窗台；还有的恋在我的床上。大的、小的、薄的、厚的五花八门，及三千宠爱于一身的还是那陪我一起入睡的——《安徒生童话》。

上学了，那知识的天空照耀着我，宁听海的女儿感到她甘愿牺牲的精神，这是生命的光辉，打火夹中有三条忠诚的狗，还有会跳舞的花和唱歌的夜莺······想到这些，又回到了童年.

今天当我再次拿起在本书时，妈妈看见了说：“多大了，还看《安徒生童话》。”我微微一笑，走到房间看起书来。

**我和书的故事篇三**

迷彩是一种军用伪装服装，其设计的初衷是为士兵提供在自然环境中隐蔽的防护。然而，如今迷彩不仅仅是作为军事用途，还演变成了时尚文化的一部分，被许多年轻人所喜爱。我也是其中之一，在我的迷彩故事中，我发现迷彩不仅是一种服装，更是一种态度，一种生活方式。

第二段：我和迷彩的初次接触

那是我上初中的时候，我第一次穿上了迷彩衣服。那件衣服是我父亲卫队时穿过的作战服，它的绿色和棕色的调配色彩使我很是喜欢。我第一次穿上它去学校，被同学们戏称为“木叶忍者”，虽然很幼稚但却让我很开心。从那时起，我就开始爱上了迷彩，它不仅仅是一种服饰，更是一种自信和勇气的象征。

第三段：我和迷彩的共同成长

随着时间的流逝，我的对迷彩的热爱越来越深。我开始研究其历史和设计，希望能知道更多关于它的故事。同时，我的父亲也给我带来了更多的迷彩衣物，它们创造了更多的记忆。我在野外露营时穿上它，让我感觉更亲近自然。在朋友聚会时，穿上迷彩让我更有自信。迷彩就像我成长中的伙伴，它随时随地陪伴着我。

第四段：迷彩的意义

迷彩不仅是一种服饰，更是一种态度和生活方式。在迷彩中，我感受到了团队合作和分享的精神。每个人都是不可替代的一份子，我们的共同协作才能让事情变得更好。同时，迷彩也教会了我如何保护自己，尤其是在野外活动时，迷彩能帮助我们更好地隐蔽自己。我认为，迷彩之所以受到许多人的喜爱，是因为他不仅仅代表了一种服饰，更代表了一种生活态度和文化。

第五段：结论

在我的迷彩故事中，我发现迷彩不仅仅是一种服装，更是一种态度和生活方式。它教会了我勇气和自信，也让我体会到了团队合作和分享的精神。我相信，在未来，迷彩将会在更多的时候出现，成为人们喜爱的时尚和文化的代表之一。无论是在街头巷尾还是野外郊游，它都能伴随我们前行，成为我们的伴侣和朋友。我想，我和我的迷彩故事，将会持续下去。

**我和书的故事篇四**

“书”是我们人类的老师，是我们的朋友，也是我们的营养品。我愿意一生为书作伴，有了书，我们就不会那么孤独，那么烦恼。有了书我们就会无比快乐、开心！

记得有一次，我在房间里看书，妈妈叫我去拖地，我看书看得津津有味，妈妈叫我我没听到，妈妈生气地冲进我的房间，我像一只犯罪的小老鼠从妈妈的身后逃了出去。妈妈叫我买啤酒，我没听到，妈妈拉住我的耳朵说：“快给我去买，快吃饭了。”我像一只小鸟飞快的跑了下去，结果我买错了，妈妈叫我买啤酒，我却买了饮料，妈妈骂了我一顿。

每一次去书店我都念念不忘的想买书，可我又不敢和妈妈说，有一次，我壮胆的去跟妈妈说，可让我意想不到的是，妈妈竟然答应了。

还有一次，妈妈带我去书店里找一位阿姨，我叫妈妈给我买书，妈妈不答应，周围的叔叔和阿姨都用一种目光看着妈妈，妈妈有一点不好意思了，就答应了。我开心地笑了起来！

我想起了高尔基说过的一句名言：书记是人类进步的阶梯。没有了书就等于没有了快乐。

我爱读书！

**我和书的故事篇五**

我和书的故事书，是我成长的伙伴，就像高尔基先生说的\'那样：“书籍是人类进步的阶梯。”是啊，读书有很多好处。如果我认定生命排老大，那么，书肯定要排名老二了——书就是我的朋友。

记得有一次我在书城借了一本书，叫作《漂亮老师与坏小子》，回到家后我兴高采烈地躲进房间里，看了好长一段时间。妈妈说：“出来吃饭啦！”

我嘴上说好，可左耳进右耳出，一时间深陷在情节里不愿意动弹，结果没出去吃饭。妈妈一气之下说，今天不许你与书聊天了，不让你见这个不得不见的朋友了。见妈妈生气了，我只好恋恋不舍地与书告别，赶紧跑去吃饭。吃饭时，我冒出了个不安分的想法吃完饭没多久，我对妈妈说：“妈妈我困了，先去睡觉。”妈妈说：“那也好，早睡早起身体好。”

趁妈妈不注意，我在上床前以旋风般的速度和轻脚轻手的动作，拿好了书和手电筒。上床后，我一头钻进了被窝。我就这样躲在被窝里，一只手拿手电筒照着书，慢慢地看着。虽然我知道这样对眼睛不好，但是我实在经不住书的诱惑，它就像龙卷风一样把我吸了进去，我陷在书的美好的漩涡里，久久不愿出来。谁知，读着读着，我竟然睡着了。

细心的妈妈发现了我的秘密，第二天早晨狠狠教训了我一顿。从此以后，我再也不敢躲在被窝里看书了。当然，妈妈也更加支持我看书啦。“书中自有黄金屋，书中自有颜如玉。”古人说得没错。

**我和书的故事篇六**

有句话叫‘‘读书破万卷，下笔如有神。”我以前一遇到作文就头痛，不知道该怎么办，不抄也不行，抄也不行，到了第二天，就只叫了张了白纸。后来，我在妈妈地耐心指导下，慢慢地对读书产生了兴趣，成了一位小书迷。

看书，给我带来了好处。每逢星期五放学后，我便放下书包县图书馆奔去。到了图书馆我便拿起了一本《作文大全》津津有味地看了起来。其中一篇《我的母校》里的词、句优美，于是我拿出了我携带的记录本，把那些好词好句。日积月累，我的作文成绩大大的提升了。

看书虽然给我带来了意想不到的惊喜，但也给我这个小书迷——书的一位爱好者闹出了笑话。有一回，我在看一本叫《少年英雄传》的书，看着看着我似乎看见了少年英雄们为了祖国奋勇战斗的样子，让我如痴如醉，把整个世界都忘了。这时，妈妈见我还沉迷在书的世界了，便叫我吃饭了，我只应了一声，并没有动身。妈妈又大声对我说：“吃饭了。”我才捧起书来到饭桌前吃饭，由于我太沉迷了，吃饭时我竟然把饭菜弄到自己的鼻子上了，爸爸妈妈都笑了。我听见笑声后才发觉我闹出了笑话，依依不舍地把书合上了。

书带给了我乐趣，我喜欢书。书是知识的涌泉，是我的精神食粮，是全世界的营养品。

**我和书的故事篇七**

在小时候，我一看到书就头疼。可不知道是怎么回事，自从上了五年级后，我对书的兴趣越来越浓厚了，尤其是对闲书的喜好，难以形容。到现在，只要一见到那些书，就有一种不看不罢休的冲动。

然而，父母好像总喜欢和我闹。在我不喜欢看书时，父母硬让我看，说：“多读书可以增加课外知识。”现在，我喜欢看书了，父母却又说：“别看闲书，这样会影响你的学习。”我晕.…..

于是，我准备“谋反”，在班里向同学们借书看，有时还悄悄带回家看。

我每天晚上睡觉前都先看一会儿课外书。怕父母发现，我钻进被窝，蒙着头，一手拿着手电筒，一手拿着书，并用身体撑起被子，津津有味地看着，看上一会儿，觉得困了，便关了手电筒，合起书，小声的\'藏在书包里，以防不测。

但，不幸的事最终还是发生了。

第二天早晨，爸爸见我七点半了还没起床，就来叫我，见我还在蒙头大睡，生气地把被子一拉——“冷”，我浑身起了鸡皮疙瘩。

可当爸爸看见手电筒开着，闲书在旁边放着，更是“热气沸腾”了。“啪”响亮的一声，把我从梦中“吵”醒，一阵疼痛遍及全身，我一下子从床上爬起来。看见爸爸气愤的眼神，我浑身哆嗦，四周的空气也好像冻僵了——完了！

经过这一次，我再也不敢在家里看闲书了，但在学校里，哈哈．．．．．．

因此，我经常心不在焉。爸爸发现了我的情况，找我谈话，给我鼓励，并告诉我：他并不是不让我看书，而是要有选择——选择书，选择时间。

我明白了他们的用心，我感谢他们。从此，我愿意听他们的话了。慢慢地，我学会了选择地看书，我想我的成绩也会一天天好起来的。

**我和书的故事篇八**

五个月前：

男孩：我还是狠不下心来，我已经选择了你，你要我怎么放弃，放弃你，我不会！

女孩：要学会放弃，争取不来的就不要坚持了。

男孩：若，残卷红尘，一念执着，魂牵几世，痴心布改。又，如何？

女孩：你用白话文，看布懂你的文言文。（汗）

女孩：…不知道，所以你还是…不要坚持了

男孩：如果，你我的擦肩，只是有缘无份，那么，今生的错过，带给我的就是一场梦幻般的心碎……此情依依，飘荡天宇。我不想再次心碎，我不想放弃。

女孩：我说的你都听不进去，其实你不用那样的。

男孩：其实我已入劫，怎么舍得丢下你不管…

女孩：你干嘛和自己过不去啊？

男孩：如果，哪天，你和他分了，我可不可以乘虚而入，你可不可以接受我？我要让你的笑容有映日荷花般的美丽，让你成为我永生永世的眷恋。

女孩：怎样你才放弃？

男孩：轮回几世之后，也许奈何桥上的孟婆汤可以让我失忆。

20xx年四月的一天，吕梁卫校。

一个刚入学生会的女孩去男孩所在的班级去查自习，那是男孩第一次见女孩。女孩文雅清纯，犹如一朵刚出水的莲花；而男孩正在堕落时期，整天萎靡不振的。

几天后，女孩又来查自习了，男孩正在睡觉，男孩的一个同学把他叫醒，问男孩：‘那个学生会的女孩如何？’男孩懒洋洋的看了一眼：‘可以，但却是个小姑娘’。

就这样，时光流逝，俩个月就过去了。期间，男孩早自习曾迟到过几次，恰巧每次都被女孩捉住，按学校规定，迟到一次得留一次名字。第一次，男孩写了个冷傲霜，女孩大惊，原来此人叫这名字，世间还有如此有才之人，当晚，女孩回到宿舍把男孩夸奖了一番。第二天，男孩又迟到了，恰巧又被女孩逮住了，女孩让记名字，男孩提笔刷刷写下个名字：叶南风，女孩疑惑：此人不是叫冷傲霜来么，怎么…过了俩天，男孩又迟到了，而且又是被女孩捉到了，这一次，男孩又变了个名字：柳墨…女孩一看，想把男孩叫住问个清楚，但她慢了一步男孩早已飘然而去。

又一次，学校放假，回家，女孩和男孩恰巧坐的同一辆车，男孩俩手空空，而女孩却拿的大包小包的。男孩想去帮女孩，但又看见还有几个女生和女孩相跟的，由于各种原因，男孩当时很自卑，怕被女孩拒绝。所以，那一次，女孩和男孩最终擦肩而过。

春去秋来，再次的相见，已经是暑假过后的开学了。

新的一学期，男孩也不知怎么了，开始有意无意的注意女孩，留意她的一举一动。每天的晚自习也布睡觉了，像是在等什么，.一个多月后，男孩终于开始意识到，自己已经慢慢的喜欢上女孩了。那段时间，男孩每天最为期待的就是女孩来查晚自习。男孩想和和女孩认识，但男孩自卑，女孩那么漂亮，男孩有自知知名，知道自己没资格。所以，男孩一直忍着，最少，这样还可以每天见到女孩。只是，慢慢的，男孩的梦里开始有女孩的身影浮现。

男孩好多次都想鼓起勇气来问一下女孩的名字，但每次都忍住了，只为了布破坏现在这种情形，只为了每天多看女孩几眼。

男孩开始越陷越深，而女孩却茫然不知。

男孩再次落入思念一个人的煎熬中，一眼望不到尽头…

寒假，男孩和朋友去外出打工，过年也没回家。一个月的时间里，每天陪伴男孩的，只有寂寞与对女孩浓浓的思念。一个寒假一个月，对其他人来说应该是很快的，但对男孩来说，却是漫长的煎熬。

冬去春来，20xx年。

终于，开学了。这是在校的最后一个学期了，男孩有种冲动。

开学第一个夜自习，是女孩来查的。男孩终于又见到了女孩，日思夜梦的女孩，女孩又漂亮了不少。

男孩想，这是最后一个学期了，如果不想留下遗憾，那就勇敢一点，追去吧。

第二天，男孩通过朋友，打听到了女孩的名字与手机号。但是男孩之前没跟异性接触过，不知道该怎么开口，犹豫再三，给女孩发了一条短信：我喜欢你。这是男孩第一次与异性发这种短信，男孩的心开始怦怦乱跳。在男孩满脸通红，出了一身水之后，女孩回复：我们不合适。这句话犹如一道晴天霹雳，男孩瞬间崩溃，逃也似的爬回了自己的被子里。就那样男孩几天都觉得没脸见人，总是觉得学校的人都在嘲笑自己：癞蛤蟆想吃天鹅肉。

几天后，网吧。男孩再次鼓起勇气问女孩：你有对象吗？女孩说：早猜到你要这样问了，有了…之后，男孩默默的回到宿舍，思量再三，决定埋葬这段感情，让自己慢慢的忍受折磨。但世上无不透风的墙，男孩的朋友还是知道了这件事，对男孩说：对象是大家的，老婆才是自己的。她只是那个人的对象，而不是老婆，你可以抢过来，不可以放弃。男孩受此鼓舞，在朋友的帮助下展开了对女孩的追求。

男孩很喜欢女孩，但他很幼稚，总是不知道该如何去喜欢。

男孩的手机开始全天开机，只为了布错过女孩的一个电话一个短信。

虽然男孩在努力的追着女孩，但女孩一直对男孩布冷不热的。因为女孩有对象，虽然她对象对她并不好，但女孩就是那么好。男孩为了能多听听女孩的声音，每天都要给女孩打一个多小时的电话。男孩交不起那么多话费，就把自己吃饭的钱都交了话费，有时一天只能喝点冷水度日，多亏了男孩的那一堆朋友，男孩才没饿的倒下。但男孩一直无怨无悔，只希望有一天能够和女孩在一起，即使舍弃自己的生命。

美好的日子总是短暂的。

五月初，男孩和女孩都面临的离校，意味着男孩将不可能天天见到女孩了，因为女孩与男孩布在同一个城市工作。男孩开始整天都忧心重重的。离校的那几天，男孩把女孩叫出去吃了一顿饭，席间，男孩没有说话，只是静静的看着女孩。为了那顿饭，男孩还有一个秘密，只有男孩和他最好的一个朋友知道，那将是一个遗憾。

离校的那天，男孩对女孩说：\"我是不会放弃你的，永远都不会。\"

离校后，男孩一直没放弃对女孩的追求，无时不刻的不在思念着女孩。

有一次，女孩问男孩：\"你喜欢我，还能坚持多久？\"

男孩说：喜欢你，不敢保证到地老天荒，但在我的有生之年，我会一直喜欢着你。

女孩笑了笑，什么也没说。

俩个月后，男孩再也无心工作，脑子里每天想的都是女孩。终于，男孩丢下工作，跑到了女孩的城市，打工，只为能和女孩的距离拉进一点，能见见女孩。

七月的一天，男孩偶然在网上看到这样一句话：\"如果哪天你想嫁人了，告诉我，我娶你。\"然后男孩把这句话用短信发给了女孩，十分钟后，女孩回过来了：\"好的\"那晚，男孩欣喜若狂，彻夜难眠。

男孩发现自己对女孩已经超越了喜欢，变成了爱

后来，男孩冷静下来仔细的梳理了一下事情的经过，发觉自己是不是可能错怪女孩了。为了弄清事实，男孩问女孩那天中午你是不是在那个门诊门口来，女孩说没有，男孩又问，那你没和一个男的相跟的？女孩说没有。男孩的眼泪瞬间夺眶而出，男孩错怪女孩了，男孩似乎感受到了女孩语气中的冷漠，男孩知道，他的那一句话，深深的伤了女孩的心。男孩又给女孩发了好几条短信，但女孩一直没有给男孩回。男孩知道自己错了，他后悔，他想悔改，但男孩不知道该怎么做才可以取得女孩的原谅。

（未完，待续）

我玩得起时间，可我玩不起感情，感情的消耗太伤魂。此时的眼泪，是因为真的在乎。难道这么久以来你真的不知道我的心吗？还记得以前我说过的一句话吗？：\"如若说出‘我爱你’这三个子，那就是一辈子了。\"所以，一直以来，我说的都是我喜欢你。

今天，我想我真的爱上你了，已经超越了喜欢。

\"猴，我爱你\"

**我和书的故事篇九**

书是知识的海洋，是人生的指路灯，是进步的阶梯，书犹药也，善读之，可以医愚。而书籍是我闲余时所呆的小天地。

一个明媚的下午，我正在休假，天气晴朗，阳光明媚，是适合出游的好日子，可我却被妈妈无情地关在房间里，默默地写着作业，我极近崩溃！太无聊了吧！手机没收，电视遥控器被藏，没有电子的世界真是生无可恋。我仰起头，看着书柜，灵机一动，我可以去看书。

我选择了一本书名最吸引我的书，是学校发的《会挑战的诗词》，我特意泡了一杯柠檬茶，想趁这悠闲、淡雅的下午茶时间小憩会，我把它们搬到阳台的小茶几上，晒着太阳浴，美滋滋的。

我浑然不知，沉溺在书中的`我无法自拔，美味的柠檬茶、可口的沙拉，可怜的被我遗忘在桌上，一口没动，完好如初。当我舔了舔干裂的嘴唇，才发觉自己竟有点儿渴了，想也没想就把这凉透的柠檬茶喝下了一大半，啊！从头凉到尾，别提有多提神了。那一刹那，我瞥见了那一抹残霞，发觉天色己晚，书桌上的作业更是一笔没动，我快步地回到卧室。

我焦急不安的补着作业，感觉脖子一阵发凉，因为一个庞然大物正向我逼近。果不其然，砰的一声门关了，她回来了，我的心怦怦直跳，我可以感觉到时间的停止，而我的心跳声越来越大。我愤笔疾书，还好题目并不难，不然我真的凉凉了！在那救命的最后一秒，我写完了，但阳台上的一片狼藉还没收拾。

妈妈知道了以后，罚我说出《会挑战的诗词》的大概内容，这不就是在给我展示的机会吗？我非常流利地说了出来。妈妈听完后，忍不住地点点头，我松了一口气，悬着的心终于落了下来。

书是人类进步的阶梯。书给予了我知识；给予了我快乐，书的海洋非常广阔，我将继续探索其中的奥秘。

**我和书的故事篇十**

那是一个安静的夜晚，鸟儿不再歌唱，月亮把自己那一点微弱的光撒给大地，仿佛给大地穿上了一件用白纱制成的衣服。偶尔有小汽车的喇叭声传入我的耳朵。我躺在床上，怎么也睡不着。突然，一个主意从我脑中一闪而过。

正好我床对面有一排排花花绿绿的书，我便走到书架前，开始找起我上次没有看完的《哈利。波特》。此时，有一阵微弱的脚步声由远至近，我急忙躲进了被子里边。我刚躲好，门就开了。一个人鬼鬼祟祟地走了进来，把被子掀开看了一眼，便又盖上了，轻轻地掩上了门。

我心中暗喜：呵呵，幸亏我装得像，否则就会被她大骂一顿的。

我又小心翼翼地走到书架前边，把那本《哈利。波特》取了下来，打开床头的小灯，津津有味地读了起来。故事情节曲折、有趣，当他们遇到困难时，我既担心又很害怕；当他们脱离危险时，我又感到高兴。故事让我的情绪时高时低，也使我沉浸在知识的王国里不能自拔。

后来，我积累了许多好词好句，使我的作文写得更加优美、生动。我的阅读理解也有了一定的提升，看来古人的\"书中自有黄金屋，书中自有颜如玉\"，是很有道理的\'。

我明白了：我们要多看课外书，因为它对我们的帮助非常大。但不是所有书都可以的，我们要看的是那种有营养的书。

**我和书的故事篇十一**

我坐在飞机的座位上，像旁边的导游一样铺开一张纸，拿起笔写了起来。

她在学习英语单词，而我只是好想在飞机上写出村上春树的《挪威的森林》一样的文字，

凉凉说这样的话就会让我写起文字来更有动力了，还真的是这样的，所以我一直在写了，我一定要写出村上春树一样的文字。

而如今我也在飞机上了，我也要开始写我自己的《挪威的森林》一样的文字了。

当我坐在从桂林飞往南京的飞机上，我不由自主的想起了《挪威的森林》一样的故事，想起了我和凉凉的那些过往。是她一直喜欢我写文字，说我要是能写出村上春树一样秀丽的文字就好了，就这篇文字的标题。

我心里也在盘算着我和她，还有桂林的故事，盘算我写成我自己的《桂林的森林》。

我在那篇文字加上我对凉凉的喜欢，也许会成为一部经典的爱情小说呢。

凉凉你来当我小说的女主角吧，你温柔而清纯，那谁是另一个女主角呢？她大胆而性感。

飞机飞在云端，它正在寻找下一站，我也想到人的一生中是不是也像这飞机一样要停靠那么的站点，最后却只剩疲惫。

如果我又在机场遇到了凉凉该多好，她婷婷玉立的在我对面，她用她闪闪发光的眼睛看着我，我也多想告诉她，她真的很特别。

我写的《桂林的森林》里，山青而树木青葱浓郁甚至有些奢侈的浓密，

那里的山上有凤尾竹，有棕榈树，有芭蕉树等等太多的植物，

人们漫步那样的山间，仿佛一幅幅山水画。

因为我们游桂林的时候是坐在车上匆匆看桂林的风景，我觉得还是不够的，

我觉得只有亲自下车，只有亲自光着脚丫，走在漓江边，才能懂桂林山水的美，

我在桂林一个园林的旁边，遇到一个叫凉凉的人，她长着俏皮长长的睫毛，坐在我旁边，

她说她来自甘肃兰州，她说她自己身材不算好，

然后那也是桂林的雨季季节，听完桂林雷雨一夜以后，我再找不到她，

想找她的时候，却忘却了。

故事到此结束吗？

**我和书的故事篇十二**

我听妈妈说，小时候，她经常教我背古诗、识字。所以我上幼儿园时，许多大家不认识的字我都可以读出来，写出来，老师也经常在班上夸奖我。

记得上一年级时，我就已经小有名气了，被大家称为‘‘小博士’’。语文课本一发下来不到一天时间，课文就已经被我全部读完了。记得以前读《卖火柴的小女孩》时，我因为同情小女孩的处境而落下了眼泪。读《格林童话》时，只要有喜欢的故事都会读上五、六遍。二年级时，我开始读作文、日记，作文网上的文章等，我都去认真读。那时家里有些《小学生必读》，我看了一本，便上了瘾，于是把所有的《小学生必读》都读完了，有几本我最喜欢了，可那几本中我有许多不明白的地方，我便问了爸爸妈妈，于是爸爸妈妈给我讲了讲，我便明白了，他们还夸我是个勤学好问的`好孩子呢。上了三、四年级便开始写作文了，因为我之前读了许多的书，获取了知识，积累了好词好句，所以我写的许多作文都受老师的夸奖。可见‘‘读书破万卷，下笔如有神。’’这句话是多么正确呀|！不过我读的书还没有万卷。除了之前还在读的那些，我现在还在借学校图书馆里的书，有一次，我借到一本《孩子最爱的文学经典》，里面的内容丰富，故事也很多，一本顶六本，那本书我读了五、六遍也不过瘾。后来，妈妈给我买了一本《中学生分类作文》，我看得津津有味，如痴如醉，有几个作文我最喜欢，它们都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。

我对书仿佛有一种说不出来的感情，书给了我知识，给了我力量，使我进步！

本文档由028GTXX.CN范文网提供，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://www.028gtxx.cn